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

商评驰字〔2016〕6号

关于认定江苏丰登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等企业6件商标为驰名商标的通报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年5月，我委在审理商标评审案件中，依据《商标法》、《商标法实施条例》和《驰名商标认定和保护规定》，认定你省江苏丰登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下列6件商标为驰名商标（按使用商品或者服务类别排序）：

1. 江苏丰登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在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第5类农药（三唑类农用杀菌剂）商品上的“丰登 FENG DENG 及图”注册商标；
2. 江阴兴吴呢绒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在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

务国际分类第 24 类布料、呢绒、无纺布商品上的“兴吴 XINGWU”注册商标；

3. 江苏宝缦卧室用品有限公司使用在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第 24 类床罩、被子、床单和枕套商品上的“宝缦 Bermo HOME TEXTILE 及图”注册商标；

4. 常州华利达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在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第 25 类服装、裤子、围巾商品上的“王子甲 PRINCE ARMOR”注册商标；

5. 溧阳市天目湖玉枝特种茶果园艺场使用在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第 30 类茶、茶叶代用品商品上的“玉枝及图”注册商标；

6. 苏州市天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使用在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第 40 类焊接服务上的“天烨 TEIYE”注册商标。

